

序号	受理编号	受理方式	转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办结目标	是否办结	问责情况	备注
25	X3HZ20240811002	来信	菏泽市危废收集单位,菏泽荣润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单县力通电源材料有限公司,曹县坤亚电瓶购销有限公司,成武县鑫巨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巨野县金润再生资源有限公司,郓城县宣森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山东恒邦再生资源有限公司,东明泽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菏泽华旭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分别为成武县鑫巨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成武德宏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成武博宏再生资源有限公司,菏泽奥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目前仅成武县鑫巨再生资源处运营状态,该公司位于成武县经济开发区先农坛路东段成武县恒顺织品有限公司内,环保手续齐全,其它3家均处于长期停产状态。现场检查,成武县鑫巨再生资源有限公司监控设备损坏造成其1月份监控视频缺失,该公司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填写正常,没有发现未填写危险废物转移联单、违反联单管理制度的情况。	牡丹区、单县、成武县、曹县、巨野县、郓城县、东明县、鲁西新区	其他	8月13日,东明县、郓城县、单县、成武县、牡丹区、曹县、巨野县人民政府和鲁西新区管委会分别组织相关部门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1.群众反映的山东恒邦再生资源有限公司,东明泽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均位于东明县境内,山东恒邦再生资源有限公司位于东风路北侧南华公园对过,东明泽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位于东明县三八路东端路南。两家企业均从事废铅酸蓄电池收集、储存、运输业务,环保手续齐全。现场检查发现,两家企业的企业台帐记录与危废转移联单相符,未发现收集台账未登记或记录不全、未填写联单、未经环保部门审批、违反联单管理制度的行为。但两家企业均存在6个月内监控记录缺失不全的问题。2.郓城县宣森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位于郓城县杨庄集镇张庄村南,该公司从事废旧电瓶回收、储存、转移,有环保手续。经查,厂区周边及厂区内部安装摄像头,调取该公司监控设备,有监控记录。现场根据该公司收集和转移台账,随机抽取装车时监控录像,分别是2024年4月26日、2024年6月14日2024年6月17日,该公司监控设备24小时运转,未关闭。现场调取该公司收集和转移台账,电子版和纸质版都已记录。未发现该公司收集台账未登记或记录不全问题。现场登录山东省固体废物和危险化学品信息化智监平台(以下简称固废智管系统),该公司每年12月份从固废智管系统中将下一年度转移计划,平台审核通过后方可上传,每次转移数量均填报至固废智管系统。调取该公司收集和转移月报表,1月份至7月份库存量为59545kg,调取固废智管系统跨省转出联单显示可转移量为59545吨,两者一致。群众反映该问题不属实。3.群众反映的单县力通电源材料有限公司是一家废铅酸蓄电池收集、储存及转运公司,位于莱河镇工业园区。该公司2024年3月21日至今,监控记录保存完整,3月20日之前监控记录缺失。电信公司对监控系统升级,存储空间减少,造成3月20日前监控记录缺失。该公司建有收集台账,台账记录齐全。该公司通过山东省固体废物和危险化学品信息化智监平台自动生成电子联单,跨省联单已向山东省生态环境厅申请报备。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填写完整规范,不存在违反联单管理制度现象。4.成武县共有4家废旧电瓶、废机油收集企业,分别为成武县鑫巨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成武德宏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成武博宏再生资源有限公司,菏泽奥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目前仅成武县鑫巨再生资源处运营状态,该公司位于先农坛路东段成武县恒顺织品有限公司内,环保手续齐全,其它3家均处于长期停产状态。现场检查,成武县鑫巨再生资源有限公司监控设备损坏造成其1月份监控视频缺失,该公司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填写正常,没有发现未填写危险废物转移联单、违反联单管理制度的情况。5.菏泽华旭再生资源有限公司为废电池、废机油收集单位,取得了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菏危收临013号),核准经营危险废物类别为收集贮存H3W31、H49、HW49类。山东福德宝新能源有限公司为废电池收集单位,取得了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菏危收临012号),核准经营危险废物类别为收集贮存,贮存H3W31、HW49类。现场检查发现,2家企业监控视频完整,无间断,不存在安装车装车转移废铅酸蓄电池、废机油收集联单,经现场调阅该公司监控录像,查阅收集台账资料,不存在视频监控记录缺失不全情况,收集台账资料齐全。该公司转移废铅酸蓄电池、废机油,通过山东省固体废物和危险化学品信息化智监平台自动生成电子转移联单,跨省联单向山东省生态环境厅申请报备,不存在违反联单管理制度等情况。6.群众反映的菏泽荣润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位于牡丹区市都司镇上海路与220国道交汇处路东,主要经营废铅酸蓄电池、废机油收集、储存、转移,经现场调阅该公司监控录像,查阅收集台账资料,不存在视频监控记录缺失不全情况,收集台账资料齐全。该公司转移废铅酸蓄电池、废机油,通过山东省固体废物和危险化学品信息化智监平台自动生成电子转移联单,跨省联单向山东省生态环境厅申请报备,不存在违反联单管理制度等情况。7.群众反映的曹县坤亚电瓶购销有限公司,位于曹县庄街街道周庄村,厂区过桥处,车间内均安装有监控摄像头,监控设备录像仅能保存12天,不符合《废铅蓄电池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审查和许可指南(试行)》要求的监控视频保存半年要求。通过调阅监控录像视频,2024年8月1日至8月12日,该公司无出库装车,有入库卸车视频,不存在关闭监控情况。现场检查时,该公司提供了2023年2024年危险废物入库和出库台账,跨省转移固废(危险废物许可证号:菏危收临013号),2023年,该公司总收集废旧电瓶1399.175吨,总转移1399.175吨。2024年至今,该公司总收集废旧电瓶2129.94吨,总转移2121.505吨,现库存8425吨。经核实,该企业收集台账记录全面,填写了危险废物转移联单,跨省转移危险废物经山东省生态环境厅审批,不存在违反联单管理制度等情况。8.群众反映的巨野县金润发再生资源有限公司位于巨野县永丰街道办事处南环路西段,环保手续齐全,该项目主要从事收集贮存废旧铅酸蓄电池,所收集的废铅酸蓄电池均不进行拆解。2023年12月29日,该企业取得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豫危收临010号),有效期至2023年12月29日至2024年12月27日。现场调阅该企业2024年1月份至8月份的监控录像,发现自5月份至8月份监控无记录。系监控设备损坏,未及时维修,并非人为关闭监控系统。在监控损坏期间,该企业在7月15日向山东亚通金属循环利用有限公司转移废旧铅酸电池33吨。经查阅山东省生态环境大数据平台固体废物管理系统,监控系统损坏期间所转移的33吨废旧铅酸电池已在系统中进行填报,并取得危险废物转移联单(联单编号:20243717009261)。该企业自2024年1月至8月份共转移废铅酸蓄电池24次,去向分别为山东亚通金属循环利用有限公司,安徽华铂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骆驼集团(安徽)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安徽天能新材料有限公司,太和县大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安徽鲁控环保有限公司等6家公司,已履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经询问企业负责人并调阅核实,台账记录显示自2024年1月1日至8月12日共转移废铅酸电池24次,共计821.315吨,剩余1.4吨,台账记录与实际库存相符。该公司按照要求已在山东省生态环境大数据平台固体废物企业申报系统中进行年度管理计划申报,并备案,所收集的废旧铅酸电池已于系统中进行入库,依据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该企业所转移的废铅酸电池,均在固体废物系统中进行填报并生成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部分属实	1.菏泽市生态环境局东明县分局已责令两家企业补全监控记录,完善监控设施和台账,增加监控视频容量和录制时间。8月14日已整改完毕。2.单县力通电源材料有限公司已加装内存条增加储存空间,完成监控系统升级维护。3.8月12日,菏泽市生态环境局成武县分局依法对成武县鑫巨再生资源有限公司下达了限期整改通知书(菏成环整改(2024)XJ0812号),责令该公司重新设置监控视频记录保存时效,确保监控视频保存时间在半年以上。目前该公司已重新设置监控视频记录保存时效。4.8月13日,曹县坤亚电瓶购销有限公司已新增10T视频储存硬盘,预计保存录像天数208天。5.菏泽市生态环境局巨野县分局要求该企业立即修复监控设备,恢复正常监控记录。8月13日,菏泽市生态环境局巨野县分局执法人员现场核查,监控记录已修复。	严格执行危险废物管理制度,杜绝违法行为发生,加强企业监管,消除污染隐患。	已办结	无
26	X3HZ20240811003	来信	山东省菏泽市曹县庄寨镇秦寨行政村秦寨村曹县宏晟装饰材料有限公司,曹县违规使用锅炉燃烧煤或者颗粒,连续性排放大量污染气体,该公司生产的三聚氰胺纸环保不达标,在生产过程中排放大量刺鼻性气体。	曹县	大气	8月12日,曹县人民政府组织菏泽市生态环境局曹县分局、县市场监管局、庄寨镇政府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群众反映的曹县宏晟装饰材料有限公司位于曹县庄寨镇秦寨村,主要生产装饰纸。该公司外排废气包括生产脲醛树脂胶和三聚氰胺纸烘干工序产生的废气,产生的废气经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外排。该公司以曹县金亿达木业有限公司提供的集中供热为烘干工序热源,厂区东南角安装一台16t/h天然气蒸汽锅炉,作为备用锅炉,未使用,未发现存在烧煤或者颗粒现象。该公司脲醛树脂胶生产废气采样口未封闭,车间有异味。对该公司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进行检测,检测结果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针对群众反映的该公司生产的三聚氰胺纸环保不达标问题,8月13日,市场监管部门到曹县宏晟装饰材料有限公司进行实地检查,对生产的三聚氰胺纸进行依法抽样,现场封存样品,送法定检验机构检测,预计9月中旬出具结果。		部分属实	8月13日,该公司制胶工序反应釜观察口已密封。待产品质量检测结果出具后,依法处置。	完善污染防治设施,减轻异味,对周边环境影响。	阶段办结	无
27	X3HZ20240811004	来信	牡丹区安兴镇船郭庄村北越界皮革厂是干皮毛制品加工的,该企业违法生产,长期用恶臭化学东西进行清洗羊皮,我们长期吸入洗羊皮的臭气,从周边经过的车辆和人员都不敢深吸气,味非常难闻,该企业长期往村东河里偷排洗皮子的脏水,在房子东面和背面地下2.3米都有管子,直接流出洗羊皮的黑水。	牡丹区	大气、水	8月12日,牡丹区人民政府组织菏泽市生态环境局牡丹区分局、安兴镇政府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群众反映的的越界皮革厂实为菏泽永恒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2023年7月10日停产至今,经现场核查,厂区内外有两处羊皮露天堆放,散发异味,未发现危险化学品,无外排废水情况。		部分属实	8月12日,菏泽市生态环境局牡丹区分局、安兴镇政府责成菏泽永恒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覆盖两处露天堆放的羊皮,并喷洒消毒液。当日,该企业已按要求完成整改,异味影响已消除。	消除异味影响。	已办结	无

菏泽市关于山东省第六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信访件办理情况

(第二十批 2024年8月19日)

山东省第六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向我市交办第二十批信访件共计34件。截至8月19日,已办结27件、阶段办结7件、未办结0件;属实16件、部分属实14件、不属实4件。

序号	受理编号	受理方式	转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办结目标	是否办结	问责情况	备注
1	D3HZ20240812001	来电	单县“中港豪庭”小区东侧约一米处向阳中东路饲料厂排废气,散发刺鼻气味。	单县	大气	8月13日,单县人民政府组织菏泽市生态环境局单县分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群众反映的的饲料厂污染问题与D3HZ20240728026反映问题一致。群众反映的“饲料厂”为单县华英饲料有限公司,该公司生产车间投料、粉碎、混合、调制、制粉,冷却工序产生的废气经喷淋塔+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排放。7月30日,因该饲料厂原料仓库未密闭,厂区内有异味情况,菏泽市生态环境局单县分局责令该公司对饲料原料进行密闭,减少异味无组织排放。8月5日,该公司对原料仓库进行密闭。经检测,该公司厂界无组织废气排放浓度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8月13日,现场调查发现该公司未生产,厂区无明显异味。“中港豪庭”小区内无异味。	部分属实	单县华英饲料有限公司进一步加强管理,制定了厂区异味防护措施,成品库、原料库车间窗户已密闭,卸原料处已完成密闭。	达标排放,减轻废气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已办结	无	
2	D3HZ20240812002	来电	郓城县程屯镇曹楼村村南约100米处臭水沟,散发刺鼻气味。	郓城县	水	8月13日,郓城县人民政府组织菏泽市生态环境局郓城县分局、程屯镇政府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群众反映的水沟为路边排水沟,位于程屯镇晁楼村南,沟渠两侧无工业企业、养殖场,排水沟内为雨水,存有少量枯枝烂叶和生活垃圾,水体表面漂浮绿藻,有异味。	属实	8月13日,程屯镇政府组织人员对枯枝烂叶和生活垃圾进行了清理,并将沟内积水抽运处理完毕。	消除垃圾,消除污染。	已办结	无	
3	D3HZ20240812003	来电	牡丹区南城街道办事处“惟道小区”北侧约一米处建筑工地,每天晚上8:00至次日凌晨6:00,有噪音污染,工地还有扬尘污染。	牡丹区	噪声	8月13日,牡丹区人民政府组织菏泽市生态环境局牡丹区分局、南城街道办事处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群众反映的惟道小区北侧建筑工地夜间浇灌混凝土施工,产生噪声。通过调阅监控视频,发现该建筑工地8月1日、7日、10日、12日存在夜间施工时道路洒水不及时、车辆冲洗不彻底等扬尘防治措施不到位行为。	属实	8月13日,牡丹区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牡丹区建筑工程服务中心、南城街道办事处责成该建筑工地严格落实“100%”,禁止夜间的施工,如遇工序需要夜间的施工,提前到行政审批部门办理夜间连续作业手续。当日,该建筑工地已严格落实喷淋、降尘、车辆冲洗等各项管控措施。	防止扬尘和噪声污染。	已办结	无	
4	D3HZ20240812004	来电	成武县天官庙镇康集村“康集初级中学”北侧约200米处,有四个养鸭棚,散发刺鼻气味。	成武县	大气	8月12日,成武县人民政府组织天官庙镇政府、县畜牧服务中心和菏泽市生态环境局成武县分局联合对群众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群众反映的康集村“康集初级中学”北侧约200米处为李景昌肉鸭养殖场,共5个养鸭棚,年出栏肉鸭4万余只。该养殖场2024年7月25日开始养殖,粪污通过防渗渠进入储粪池。现场检查时储粪池已加盖密封,防渗渠未采取异味防治措施,储粪池内粪污散发异味。	部分属实	储粪池和防渗渠内粪污已清理,运至国润生物质能源(山东)有限公司进行了集中处置,防渗渠已用厚毛毡覆盖,并喷洒了除臭剂、灭蝇剂。	消除粪污,消除污染。	已办结	无	
5	D3HZ20240812005	来电	每天晚上10:00至次日凌晨5:00,巨野县阳光水岸小区,有刺鼻气味。	巨野县	大气	8月13日,巨野县人民政府组织凤凰街道办事处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群众反映的巨野县阳光水岸小区位于巨野县凤凰街道办事处金山路与玉山路交叉路口,东临文苑路,南临污水河公园,北临翠湖苑小区,小区内建成居民楼38栋。经排查,小区内部及周边2公里范围内未发现有黑臭水体及排污企业,走访了小区10户居民,均反映晚上10:00至次日凌晨5:00未闻到刺鼻性气味。	不属实	无	无	已办结	无	
6	D3HZ20240812006	来电	郓城县唐塔街道“郓城大鹏农牧科技有限公司”院内“尚鹏喷漆厂”(该工厂不属于郓城大鹏农牧科技有限公司,进大门约80米处走到第2道门,门内红瓦房在隐患生产,生产时散发刺鼻气味(第2道门平时上锁,只有进门内才能看到生产污染情况)。	郓城县	大气	8月13日,郓城县人民政府组织郓城街道办事处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群众反映的郓城大鹏农牧科技有限公司院内生产车间,位于郓城街道徐屯火车站西郓城大鹏农牧科技有限公司院内,负责人张某,无环保手续,对样品酒瓶喷漆过程中产生异味。	属实	8月13日,已按照“两断三清”标准完成取缔。	依法取缔,消除异味。	已办结	无	
7	D3HZ20240812007	来电	2024年8月20日,每天07:00,牡丹区黄河路与牡丹路交叉口大润发顶层机组噪音问题与8月11日交办牡丹区的第十九批信访件(受理编号:D3HZ20240811022)为相同问题,经现场核查,名门世都大润发顶层空调压缩机螺丝松动,胶垫脱落,轴承损坏,导致产生较大噪音,影响附近居民正常生活。	牡丹区	噪声、大气	8月13日,牡丹区人民政府组织区综合行政执法大队、东城街道办事处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1.群众反映的牡丹区黄河路与牡丹路交叉口大润发顶层机组噪音问题与8月11日交办牡丹区的第十九批信访件(受理编号:D3HZ20240811022)为相同问题,经现场核查,名门世都大润发顶层空调压缩机螺丝松动,胶垫脱落,轴承损坏,导致产生较大噪音,影响附近居民正常生活。2.群众反映的名门世都小区12号楼一楼红满天石锅鱼,已安装油烟净化设施,但新建的油烟管道排放口距名门世都小区12号楼一楼楼道最近,造成油烟扰民。	属实	8月12日,牡丹区综合行政执法大队、东城街道办事处责成牡丹区大润发超市维修楼顶空调设备,维修完成后,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公司对楼顶附近噪声点位进行检测,预计9月2日前出具检测报告,根据检测结果制定下一步措施。当日,名门世都大润发超市楼顶空调设备已维修完成,噪音已减轻。8月13日,牡丹区综合行政执法大队、东城街道办事处责成红满天石锅鱼三日内将油烟管道排放口移至距离居民生活区的位置。8月14日,红满天石锅鱼已开始整改,8月16日已完成整改。	防止噪声和油烟扰民。	阶段办结	无	
8	D3HZ20240812008	来电	每天24小时,巨野县交通运输局院内最西侧有大型水泵空调,作业时产生较大噪音,影响附近公路局家属院西区居民休息。	巨野县	噪声	8月13日,巨野县人民政府组织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县交通运输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群众反映的“巨野县交通运输局院内最西侧有大型水泵空调”实为巨野县交通运输局办公楼空调机房,位于交通运输局院内西侧,距公路局家属院西区直线距离约4米,中间有外墙隔间。由于近期天气炎热,空调使用频率高,空调运转时产生较大的噪音。	属实	巨野县交通运输局对空调机房窗户进行隔音降噪处理,采用吸音棉覆盖窗户,对空调系统管道采用隔音棉进行包裹处理,对中央空调机组进行保养维护,降低机组运转产生的噪音。截至8月13日已整改完毕。	消除噪音影响,提升群众满意度。	已办结	无	
9	D3HZ20240812009	来电	不定时20:00-次日05:00,郓城县潘渡镇林村晨光纺织厂,喷油漆时产生刺鼻气味,且产生噪音。	郓城县	大气、噪声	8月13日,郓城县人民政府组织潘渡镇政府、菏泽市生态环境局郓城县分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群众反映的晨光纺织厂为郓城县永源玻璃制品有限公司,位于潘渡镇金庄(晨光纺织院内),负责人李某,李某租赁晨光纺织厂厂房,从事酒瓶水性喷漆,无环保手续,对酒瓶进行表面喷涂过程中产生噪音和异味。	属实	1.8月13日,潘渡镇政府对李某下达了《限期整改通知书》,责令拆除喷漆设备。2.预计9月30日前彻底拆除,完成整改。	依法取缔,消除污染。	阶段办结	无	
10	D3HZ20240812010	来电	东明县菜园集镇东台寺村村委会旁边有一蓝砖加工厂,作业时产生较多粉尘,且厂废水、废渣排至东台寺村东北角1公里左右水库北侧10米处耕地内。	东明县	大气、水	8月13日,东明县人民政府组织菜园集镇政府,菏泽市生态环境局东明县分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群众反映的蓝砖加工厂,实际为山东兰砖建筑材料有限公司,位于菜园集镇东台寺村村委会旁边,该企业对项目环评影响评价类管理名录属于豁免类,于2021年4月29日办理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该企业主要以拆迁工地拆除的破碎旧玻璃为原料,经粉碎、磨光成形后销售,主要用于房屋外墙仿古装饰,切割过程在车间内进行,为防止产生扬尘,生产采用湿法作业,用水进行喷淋,喷淋用水循环使用不外排,沉淀的泥渣经收集后用于铺设道路或作为路基材料,不产生其它污染类,关于反映的“废水废渣排至东台寺村东北角1公里左右水库北侧10米处耕地内”问题,经现场调查发现反映位置处确实有少量废渣和泥渣,废渣已铺设在道路上,有少量泥渣倾倒在路面上。	部分属实	菏泽市生态环境局东明县分局要求该公司将路边泥渣全部收集处置、规范利用。8月13日,泥渣已全部填补路坑,整改完毕。	消除环境污染隐患,提升群众满意度。	已办结	无	
11	D3HZ20240812011	来电	定陶区天中街道办事处崔庄村东南角300米,菏泽盼达化工厂生产“溴虫腈”没有环评手续,且向空中排放工业废气。	定陶区	其他	8月1						